

关于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三期）

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通科技”或“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或“辅导机构”)作为合通科技的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前两期辅导中,东莞证券安排了王辉、杨娜、何流闻、郭志洲、潘迢、徐瑞敏、赵婉竹、唐少奇共八名辅导人员组成专门的辅导工作小组,由王辉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授权辅导工作小组代表东莞证券从事合通科技的辅导工作。原辅导工作小组成员郭志洲、潘迢、徐瑞敏和唐少奇由于工作另有安排,考虑到个人时间和精力因素不再担任辅导小组成员,辅导机构新增谭星、俞东林、陆杰和林茵作为辅导工作小组成员。该四名新增人员是我公司正式从业人员并取得了证券从业资格。调整后的辅导小组成员由王辉、杨娜、何流闻、谭星、俞东林、陆杰、赵婉竹和林茵组成,其中王辉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杨娜和王辉具有担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承销工作项目负责人的经验,且上述两人以及何流闻、谭星均为保荐代表人。新增的辅导小组成员谭星、俞东林、陆杰和林茵的简历如下:

谭星先生 副总监 保荐代表人

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工程硕士,具有6年以上投资银行业务经验,现任东莞证券投资银行部副总监。曾参与小熊电器(002959)、生益电子(688183)、博力威(688345)等IPO项目,参与了东莞控股(000828)2019

年配股项目，具有丰富的理论基础和实务经验。

俞东林先生 业务经理

毕业于深圳大学，管理学硕士，拥有注册会计师和法律职业资格，具有5年以上投资银行业务经验，现任东莞证券投资银行部业务经理，具有扎实的理论基础和实务经验。

陆杰先生 分析师

毕业于云南财经大学，金融硕士，具有1年以上投资银行业务经验，现任东莞证券投资银行部分析师。曾参与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IPO项目，具有扎实的理论基础和一定的实务经验。

林茵女士 分析师

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金融硕士，现任东莞证券投资银行部分析师，具有扎实的理论基础和一定的实务经验。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的期间为2021年10月15日至2021年12月31日。在此期间，东莞证券辅导人员通过组织自学、个别答疑、召开中介协调会、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以及督促整改等方式开展辅导及规范工作。东莞证券辅导人员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交流沟通，就近期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向公司提出整改意见。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1. 东莞证券辅导人员布置辅导工作任务，与接受辅导的人员讨论辅导计划与实施方案。

2. 东莞证券辅导人员入驻合通科技，与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及时沟通，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督促辅导对象按照有关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接受辅导的人员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3. 东莞证券辅导人员核查辅导对象在公司设立、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4. 东莞证券辅导人员督促辅导对象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突出主营业务，形成核心竞争力。
5. 东莞证券辅导人员核查辅导对象是否按规定妥善处置了商标、专利、土地、房屋等的法律权属问题。
6. 东莞证券辅导人员督促辅导对象规范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系。
7. 东莞证券辅导人员督促辅导对象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8. 东莞证券辅导人员督促辅导对象建立健全公司财务会计管理体系，杜绝会计虚假情形。
9. 东莞证券辅导人员督促辅导对象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和未来发展计划，并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
10. 东莞证券辅导人员对辅导对象是否达到发行 A 股并上市的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公司开展首次公开发行的准备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本辅导期内，通过现场调查、访谈等方式，东莞证券辅导人员对合通科技进行了详细的尽职调查，发现公司存在需要完善的地方，并及时采取了可行的解决措施，有关情况如下：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在前期辅导工作备案报告中，公司已根据辅导机构所提意见，将商品销售且开具发票后由于品质扣款等导致应收账款与实际收款的差额和在开发票前对账时发生的品质扣款的会计处理进行了调整，同时也对政府补助按照不同的用途和类别分别进行核算并进行会计调整。目前，合通科技已完成上述相关科目的调整，辅导人员后续将持续关注公司相关科目的会计处理情况。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公司存在部分收入确认的口径与《企业会计准则》收入确认口径不一致的情况，同时收入确认也存在部分跨期的情况。目前，辅导人员已督促公司按照《企

业会计准则》调整收入，并调整相关跨期收入。公司已根据辅导人员所提意见进行相关调整，辅导人员后续将持续关注公司相关科目的会计处理情况。

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并已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辅导人员已督促企业尽早催促关联方归还对应资金并支付相应利息，并尽量避免关联方资金拆借。目前，公司正在根据辅导人员意见对关联方资金拆借进行整改。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在《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所述辅导方案的基础上，东莞证券辅导人员将在下一阶段重点落实：

东莞证券辅导人员杨娜、王辉、何流闻、谭星、俞东林、陆杰、赵婉竹、林茵，将持续督促辅导对象在财务、业务以及合法合规性等方面的规范运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三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王辉

王辉

杨娜

杨娜

何流闻

何流闻

谭星

谭星

俞东林

俞东林

陆杰

陆杰

赵婉竹

赵婉竹

林茵

林茵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2年1月12日